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1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号），同意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7,000,000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4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4,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6,636,736.11元，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2023年3月8日募集资金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到账金额280,770,000.00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61732699_A01号）。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与经营需要，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公司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滇中立康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立康”）作为募投项目“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的实施主体，原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康乐卫士（昆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康乐”）以借款方式将“昆

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部分投资资金 3,200 万元借予新增的实施主体滇中立康，由滇中立康与昆明康乐共同实施具体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后，滇中立康在兴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与滇中立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

截至本公告日，滇中立康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云南滇中立康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账号：471170100100154937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四、备查文件

公司、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